

湖北医药学院研究生院

在职骨干医师以同等学历申请首都医科大学博士专业学位资格复审的通知

以同等学历申请首都医科大学博士专业学位选拔考试成绩见附件。对于成绩排名前 20 位的人选，将进行资格复审。资格条件参见《首都医科大学关于 2025 年在职骨干医师以同等学力申请博士专业学位外语统一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https://yjsh.ccmu.edu.cn/yytz-2977/28923cfe30584ac1a2e86d65c66f7683.htm>。

若候选人未能通过资格审核，将依成绩顺序由后续人员递补。请排名前 20 位的候选人于 12 月 13 日（周五）下午 14:00 前，将学位证书、主治医师或以上职称证书、已正式发表的学术论文以及科研成果等相关材料的电子版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412618123@qq.com，请在邮件主题中注明“准考证号+姓名”。如有疑问，请联系李贞，联系电话为 0719-8878351。

研究生院

2024 年 12 月 12 日